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lvercorp Metals Inc.

(「本公司」)

(根據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

警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要求而刊發，僅用作提供資料予香港公眾人士。

閣下閱覽本公告，即代表 閣下知悉、接納並向本公司、本公司的獨家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表示同意：

- (a) 在聯交所網站登載本公告，並不引起本公司、本公司的獨家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須在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進行發售或配售活動的義務。本公司並不保證將會進行發售或配售；
- (b) 本公告所涉及的上市申請並未獲批准，聯交所及證監會或會接納、發回或拒絕有關的公開發售及／或上市申請；
- (c) 本公告不應被視為誘使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不擬構成該等勸誘；
- (d) 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任何聯屬公司、顧問或包銷團成員概無於任何司法管轄區通過刊發本公告而發售任何證券或徵求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e) 本公告(及其所載資料)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或組成在任何其他進行有關發售或出售即屬違法的司法管轄區提呈發行或出售或招攬購買、認購或以其他方式收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任何要約的一部分。該等證券從未且將來亦不會根據經修訂的1933年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進行登記，

且不得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或為其賬戶或利益(該等術語按該法S規例的定義)提呈發售及銷售，除非該等證券已根據該法及任何適用的州證券法進行登記，或可豁免遵守該法及任何適用的州證券法的登記規定。本文件所述證券並未透過加拿大任何司法管轄區的招股章程完成資格認證，且不得在加拿大提呈發售或銷售，除非根據適用加拿大證券法可豁免招股章程規定；

- (f) 倘於適當時候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務請僅依據經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其印刷本將於發售期內發佈；
- (g) 本公告並不構成向任何司法管轄區的公眾人士提呈出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知、通告、小冊子或廣告，亦非邀請公眾人士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且不旨在邀請公眾人士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及
- (h) 由於本公告的發佈或本公告所載任何資料的發佈可能受到法律限制，閣下同意了解並遵守任何該等適用於閣下的限制。

於本公司招股章程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前，不會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倘於適當時候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務請僅依據經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其印刷本將於發售期內供公眾發佈查閱。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不構成向任何司法管轄區的公眾人士提呈出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知、通告、小冊子或廣告，亦不構成出售要約或向公眾人士勸誘或招攬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邀請，且並非旨在邀請公眾人士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本公告不應被視為誘使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不擬構成該等勸誘。本公告僅為提供有關Silvercorp Metals Inc. (「本公司」)的資料而刊發，概無任何其他目的。投資者不應根據本公告所載資料作出投資決定。概不保證發售將會進行；任何證券發售均需要提供最終上市文件，有關文件為投資者作出投資決定時應依賴的唯一文件。現時並不表示本公告所涉及上市申請已獲批准。

本公告乃承本公司之命發出。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共同及個別就本公告的準確性負責。

Silvercorp Metals Inc.

(根據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

本公告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2.01C條刊發。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委任下文整體協調人：

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倘本公司委任任何其他整體協調人，其將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Silvercorp Metals Inc.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馮銳博士

香港，2026年5月26日

名列與本公告有關的上市申請的董事為：(i)馮銳博士為執行董事；及(ii) Stephen Paul Simpson先生、劉益康先生、Marina Anna Katusa女士、Kenneth Graham Robertson先生及蔡宏宇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